

证券代码：836954

证券简称：鼎集智能

主办券商：江海证券

## 江苏鼎集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3 年 5 月 23 日
-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扬州市邗江区润雅路 9 号笛莎大厦 6 楼）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陈萍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审议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6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

总数 32,562,767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79.40%。

其中通过网络投票方式参与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0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0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 （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

1.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列席 4 人，董事张余江因个人原因缺席；
2.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列席 3 人；
3.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
4. 公司财务负责人陈辉列席会议。

## 二、议案审议情况

### （一）审议通过《江苏鼎集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 1. 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7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http://www.neeq.com.cn)）披露的《江苏鼎集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3-014）和《江苏鼎集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3-015）。

####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32,562,767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 （二）审议通过《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将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情况予以汇报。

###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32,562,767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 （三）审议通过《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将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情况予以汇报。

###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32,562,767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四) 审议通过《2022 年度财务决算及 2023 年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结合公司 2022 年度的主要经营情况和 2023 年经营计划，公司拟定了《2022 年度财务决算及 2023 年财务预算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32,562,767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五) 审议通过《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为了保障公司生产经营的正常运行，增强抵御风险的能力，实现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更好地维护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从公司实际出发，本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和送股。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32,562,767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本议案涉及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 （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治理专项自查及规范活动相关情况的报告》的议案

### 1. 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7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江苏鼎集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治理专项自查及规范活动相关情况的报告》（公告编号：2023-019）。

###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32,562,767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 （七）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1. 议案内容：

公司拟继续聘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7 日在指定

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江苏鼎集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公告》（公告编号：2023-020）。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32,562,767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八）审议通过《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7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江苏鼎集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公告》（公告编号：2023-022）和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江苏鼎集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专项说明》（天职业字[2023]32692 号）。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32,562,767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九) 审议通过《关于更正 2020 年、2021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因公司对前期财务报表会计差错进行更正，为确保公司年度报告信息披露的准确性，对公司 2020 年、2021 年年度报告及年报摘要相应内容进行更正。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7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23-023 至 2023-026）。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32,562,767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十) 涉及影响中小股东利益的重大事项，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非累积投票议案适用）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五)	《2022 年利润分配方案》	892,894	100%	0	0%	0	0%

### 三、律师见证情况

- (一) 律师事务所名称：北京市盈科（扬州）律师事务所
- (二) 律师姓名：田毅、朱帅
- (三) 结论性意见

公司本次召开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现场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召集人资格、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等相关事宜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及《公司法》的规定。

### 四、备查文件目录

- (一)《江苏鼎集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决议》
- (二)《北京市盈科（扬州）律师事务所关于江苏鼎集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江苏鼎集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5 月 24 日